和尚  
  
作者：许嵩  
  
不知你是否已将这个词汇淡忘了。早些年往往有一些剃了光头,穿了袈裟,拿了钵盂的人,穿梭于各大居民区,逐户化缘。这些人刚开始神情若仙，谈吐不凡，而且往往以老衲自居，哪怕他只有30岁。一旦化缘不成，则缘飞缘灭，凶相毕露。一年夏天去过一个很有名气的寺庙，正当我被宏伟的千手观音像深深的震撼时，一个戴着墨镜的和尚打着手机风尘仆仆的从我面前拂过；还有一次去过一个没有名气的寺庙，院内的大墙上赫然是：普及一胎，抵制二胎，消灭三胎。  
  
然而假的究竟不是真的。真和尚精通佛理，看破红尘，他们的很多思想行为影响着尘世中的我们。比如在不久前的高三动员大会上老师是这么讲的：哪位同学学习的时候能坐得住，能心无杂念，成绩就能搞上去。以前我不相信这东西，因为比如植物人就很能坐得住，且心无杂念，可惜成绩没搞上去脑力先搞下去了。现在看来要修成正果就需真像和尚一样避世高蹈，隐姓埋名。中国禅宗第五祖弘忍大师讲：大厦之材，本出幽谷。大意是建造大厦的木材，本来就出自幽深的山谷，不会在人聚之处长成。因为远离人群，不被刀斧砍削损伤，才能够一一长成大才。  
  
许多年前那部《大话西游》莫名其妙的把和尚置于了婆婆妈妈的境地，从此唐僧成了啰嗦的代名词，且一蹶不振，永不超生。对此我的看法是，喜剧该有一个底线，就是别把无知当有趣。和尚招谁惹谁了？因此完全没有必要去诋毁它，给它塑造一个与他恰恰相反的形象。南宗禅其实把念经鄙弃为无事忙，能不开口，则不开口，因为“口是祸门，言多必失，沉默是金，静心向禅”。相传，佛陀曾于灵山大会上拈一枝金婆罗花示众，大众皆茫然，唯有迦叶尊者破颜一笑。在这拈花微笑，心心交汇之间，迦叶尊者成为传灯一祖。可见多做多想，少说空话，才是成功的快捷方式。  
  
和尚把对人宇宙的顿悟分成三个境界。第一境是“落叶满空山，何处寻形迹”。这是描写寻找真理的本体不得的情况。其二是“空山无人，水流花开”，是描写似已悟道而实未了悟的阶段。最高境界是“万古长空，一朝风月”。这是说在瞬间中得到了永恒，刹那间成终古，超越思虑执著后显示出的澄明境界。如果讲我们的高一高二分别处在第一第二境的话，那么高三就是该到第三境界的时候了。当然郁闷和茫然是有的，因为现世有许多的矛盾和不公。可惜的是，从原始人出现贫富分化后，人类社会不再公平。愤世嫉俗的人像一只反过来蜷缩的刺猬，用自己的刺折磨自己。因此学习和尚的看破红尘吧！即使不出家，旷达些也是好的。  
  
电影《食神》里有这样一句台词，大意是：世界上根本没有食神只要用心烧饭每个人都是食神。虽然逻辑上讲不通，但套用一下还是可以的，那就是，世界上根本没有和尚只要用心做事用心领悟人生，每个人都是和尚。  
  
  
  
  
  
若有所失  
    
      作者：许嵩  
      
      在某个时候，我成为一个学生。那会儿欣喜若狂。就象现在的年轻人结婚了一样。事实证明，恋人只有在婚后的那一天至多是那一年是幸福的，然后便处于一种“维持现状”的心理状态。维持的原因是，中国人超强的责任心。当然可以离婚。问题在于，办一个离婚手续所花费的精力远远大于维持现状所花费的。  
      所以至今我仍是一个学生。  
                                       1  
      某个时候我所就读的小学，据说是特级教师云集，教学设施一流。这么好的条件，入学的条件是，捐资入校。校方做出一副勉为其难的样子，说为了满足广大学生家长的强烈欲望……只能这么做来限制人数，顺便为扩建学校筹集资金。真实情况是，一共才200来号人，一半捐资。而另一半没有捐资的，则是直接去学校领导家捐资捐物。  
      最近听说重点大学要搞扩招。5%的自主招生名额什么的。  
      这令我立即想到我的小学。余杰说当教育和政治挂钩时是整个民族堕落的开始。那么应当可以说，当教育和经济挂钩时，整个民族的堕落在加速。  
      然而大学和小学是一回事吗？我想是的。譬如烟蒂，既叫烟头，还叫烟屁股。  
                                       2  
      在很多小学和初中，都有校服这种事物。我的也不例外。据说创造者最初的想法是，整齐美观，防止学生攀比吃穿。我的初中，三年卖给我三套校服。这种做法的教育意义是，告诉我们什么叫做浪费。而且质量奇差，校园对面的那个缝纫店从此生意兴隆。销售服装的同时校方是这么和孩子们说的：我们本着自愿的原则……。实际的情况是如果你没有校服那么星期一大家都去升国旗了而你要呆在教室扫地。对此我想提的意见是，第一，学校应该强制学生购买校服，这至少证明了校方有承担责任的勇气，不至于象日本搞了南京大屠杀却用“解放南京”一言以蔽之这般厚颜无耻；第二，既然已经很暴利了，就该把衣服的质量搞上去，不要让孩子们一碰就破，然后打许多补丁，然后在上级领导检查校况的时候揪一个孩子出来，理直气壮的指着补丁说，看，我们的孩子多么的艰苦朴素啊。  
                                       3  
      某个时候我有一个理想，就是当一作家。我相信很多人都曾有过这种想法。我更相信很多人都和现在的我一样放弃了这种想法。  
      初中的时候我喜欢写一些措辞激烈的文章，可以称之为“大放厥词”之类的。虽然偏激，但现在的我仍然偏激的认为偏激总比中庸好。譬如偏激就可以对某事物有一个明确的态度，而中庸者则笃信“事物都有其两面性”、“我们要综合分析”，进而得出“这个事物有很多优点，但也有很多缺点”这样的狗屁结论。很可耻。我当时写过一个叫做《化学老师是会飞的猪》的，原因是，一次化学实验此君叫我们滴一滴某溶液，而我不慎滴了两滴。这个失误的结果是，该师飞奔过来劈头给我一巴掌。理由是我滴了两滴。又因其体态若猪，故作此文。后果是，检讨三篇，给班主任的，语文老师的，会飞的猪的。这让大家明白了两个道理。第一，学生不可以随便打比方；第二，老师可以随便打学生。  
                                       4  
      我喜欢狗，因为狗忠实。我家楼下有一只狗，白天睡觉，晚上乱叫。大家对他的评价是，这小子有点意思。  
      大人常讲的一句话就是“学生要有学生的样子”。这种语句无懈可击好比“这条狗很有狗的气派”。结论是我没有学生的样子，主要原因是我的头发长。我认为没有剪头发的必要的原因是，人到了秋天自然会掉头发。就象狗之间不互相剪头发，但是长毛狮子狗照样不会变成短毛小鬣狗。如果有人和我讲人和动物在这方面是不一样的，那么拜托以后不要和我说教什么“人区别于动物的特点是具有社会性”，而应该是，人区别于动物的特点是会互相剪头发，或者自裁。还有一些朋友留的头发比我长，挨揍的时候说，是我硬叫他们留的。于是他们的老母老父照我算账。说是我带坏了他们的宝贝儿子。我的脑海中顿时浮现了一个奇妙的景象：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我用抢抵着他们的头说，不许剪头发！不然老子崩了你。  
                                       5  
      我不知道为什么对于象我这样一个选择文科的人，还要求我们继续学习物理化学之类跟我们的未来毫无关系的科目，我是指分科以后的学习。而且还要会考。再拿狗打个比方，就是主人给小狗一盆饭和一碗肉，狗选择了它钟爱的肉。但是主人说不行不行，你要先吃了这碗饭。  
      多吃点当然没什么不好。问题在于，吃完饭后的我们，还有没有食量去吃肉了。  
                                       6  
      相信很多人都有和我一样的经历。  
      独自走在街上。仿佛听到有人喊自己的名字。回头。后面空无一人。  
      一切都那么完美无缺。然后若有所失。  
  
  
  
  
模仿  
  
作者：许嵩  
  
  
记得九五年那会儿流行一种叫魔具的练字工具。据传媒报道发售第一天就卖了几万套，中国人爱凑热闹可见一斑。好在中国人又有一个优点就是狂热后善于反思：立刻有专家学者指出这种魔具容易造成书写定势对字体尚未形成的儿童不利云云。其时我小学三年级，见到这种新奇东西当然要买，毫不理会专家言论。使用之后发觉效果不错。刚到初中时老师问我：“你字写得很不错！练了多久了？”然后扭过头去和同事追忆往事：唉，我儿子小时候非要买什么魔具，瞧，现在字写的跟鳖爬似的……  
  
我只能抱歉的说，我就是用魔具练字的。  
  
魔具是字体上的模仿，尚且简单，但也说明善于模仿和不善于模仿带来的效果是大相径庭的。模仿不易。被誉为21世纪中国画界之魁的张大千，一生画作三万余幅，很大一部分是模仿古人的作品。这种模仿，又不是乏味的模拟，他能启发你，让你反复回味，有时他把仿制品上还盖上自己的印章。这在现在一些“脸皮薄”的人看来简直是“厚颜无耻”。东施效颦，为人耻笑。可是她想到要“效颦”，可见她对什么是美，有一种认知，知道自己长的丑，愿意去模仿，使自己美丽起来。虽然没有成功，但是这种追求美好的态度，应该是值得推崇的。  
  
单就文学而论。列许登保说模仿有正有负，“反其道以行也是一种模仿”。模仿，借鉴资料是汲取百家之长，创出独具风格的东西。余秋雨先生常常被人批评说他的散文里“第二手材料”太多，“缺少自己的东西”。对此余先生在《伪贵族心态》一文中说：  
  
我写中国传统文化，所引材料岂止是“第二手”？东坡的词，李白的诗，第二万手也不止了。即便我去实地考察文物古迹，也是人家挖出来放在哪里的，还不是“第一手”。看来要第一手材料非得自己去考古了。  
  
虽然幽默，但是其中的道理说得清楚。一个文人决不可能跨领域去考古，因此使用“第二手材料”在所难免。你说这是抄袭那也没办法了。古代的文人也善于模仿。杜甫《戏题画山水图歌》中有佳句“焉得并州快剪刀，剪取吴淞办江水”。其后诗鬼李贺《罗浮山父与葛篇》云：“俗剪湘中一尺天，吴娥莫道吴刀涩”。杜子美云“夜足沾沙雨，春多逆水风”。其后白乐天云“巫山暮足沾花雨，陇水春多逆水风”。李贺，白居易明显的模仿了前人，但不失为妙语。唐人崔景页（“景页”是一个字，这个字打不出来）的《黄鹤楼》，有“以孤篇而压全唐”的美誉。李白到了黄鹤楼见了此诗，明知前作很难逾越，仍要摹一首。崔景页借“白云”，“烟波”，“晴川”，“鹦鹉州”怀古思乡；李白则以咏“烟花”，“孤帆”，“远影”尽遣送别之魂。由于他模仿前人格调，又别具匠心，这首诗丝毫不比《黄鹤楼》逊色。  
  
笔者乃高二学生，平日校园里眼开眼闭多的是模仿之作，不想对这些多说什么。本来我们的生活就很单调，学习，学习。没有生活阅历，那么只能从书上看。且作文这种东西本不是天生就会的，需要从模仿开始。从这个意义上说，每个人都是模仿者，而后再做被模仿者。人生也是如此，哪个人走路，说话，不是经过模仿就会的呢？人们所谓“好好学习”，这学习的主要工作就是模仿，这是基础。至于能不能在模仿的基础上创新，就看个人的造化了。  
  
所以从此不要畏惧模仿。  
  
是的，模仿。  
  
  
  
  
你怎么连话都说不清楚  
  
作者：许嵩  
  
这么个标题Jay翻唱的一首歌的名字。我认为起这种X歌名的人本身就是连话都说不清楚的家伙。用了十个字啊！明明用语无伦次或者结结巴巴就能搞定了~  
不过后来想开了。如果每个中国人的素质都很高的话，中国早就上去了。我们兴许都不用上学了。现在的学生不论男女都像是妓女。原因是，无论是业绩好还是业绩坏总是一个遭人驱使的份；不论男女都像是嫖客，原因是，不管你上了（学）以后爽或不爽，都要给钱了。  
前面关于[居然]的贴子里居然有人说我逻辑性很强……唔……谢了。但是我并不了解[逻辑怎]么能和[性]组成一个词。逻辑性强到底是有逻辑还是没逻辑？逻辑是名词呀。一如我讲“你衣服性很强”，到底是会穿衣服还是不会穿衣服？讲不清。搞不懂。指不定是不穿衣服。  
再看标题。你-怎-么-连-话-都-说-不-请-楚。讲白了，如果他没有口吃的话就是他没逻辑。或者逻辑混乱。  
好了！总算把话题引出来了……  
其实我很强盗逻辑而不是逻辑很强。譬如你把Jay的《爷-爷-泡-的-茶》这五个字的前四个字给我，让我补一字，那一定会是，妞。  
以前高三有个叫什么裸鸡的，我不知道怎么写它的名。每次念的时候发“逻辑”的音，心里想“裸鸡”这两个字，继而想到一只鸡，毛全被拔了，还搔首弄姿，亭亭玉立。  
我买过一个鼠标。罗技牌的。此鼠初用奇爽无比，后来越发不顺心。然后有一天它莫名其妙的定位不准，很没逻辑，用屏幕键盘的时候我点A他居然跑到B上去。  
天哪！A和B隔多远哪。  
然后我把它从阳台扔下去。骂：逻辑你妈。  
不幸砸中楼下一个猥琐不堪的男人。此君相貌奇丑，尤其鼻孔，妈的比照威的眼睛还大，如果把鼠标的滚论掏出来塞进去估计都闷不死他。经过我这么一砸，他整形之后样貌居然大为改观！居然！  
这个事实强有力的证明了，世事根本不跟我们讲逻辑。挨打都可以变漂亮，还有什么是在我们计算之内的。  
所以以后有人讲，你怎么连话都说不清楚？  
不要管他，他只是那个锁男，那只鸡，那个帮Jay起歌名的s B。  
如果真要回敬他一句，你可以说：  
话说不清楚有什么不好？  
如果要回两句，可以说：  
你丫的我就是说不清楚。你能把我怎么着。  
蛮横的最后提醒对方，唱《你怎么连话都说不清楚》的Jay, 其实是他自己连话都说不清楚。  
  
最后叙述一段真人真事，表明我的逻辑，很强的，强盗的。  
大家注意听……我好不容易才理清楚其中的关系：  
在我小学的时候有一个戴眼镜的好朋友这个戴眼镜的好朋友喜欢上了一个戴眼镜的女孩子的同时又喜欢上了另一个不戴眼镜的女孩子虽然他们奇丑无比然后另外一个不戴眼镜的男孩子看上了这两个丑女中戴眼镜的那一个而这个女人偏偏看上了我而我喜欢的一个女孩子看上了不戴眼镜的那个男孩子而那个男孩子对他毫无感觉最后那个男孩子看上了我的朋友。  
讲白了就是5角恋外带一个同性恋。我的任务是把那个变态揍一顿。  
我是这么想的，也是这么做的。  
一个礼拜后此人出院。学校给我通报批评：  
许嵩同学在校内打人……是很恶劣的……  
我的逻辑告诉我，以后打人要去学校外面。  
  
  
  
  
六年一叹  
作者：许嵩  
  
  
1992年9月1日，我被无情的送进了一所据说是重点的小学。那会儿重点学校搞扩招，像我这样不是对口升学的学生可以捐资入校。学校一年就招200来个人，就有70个捐资。  
  
余杰说：当学习圣地与政治结合时，就是整个民族堕落的开始。  
  
当学习圣地与经济挂钩时，就是整个民族的堕落在加速。  
  
幸运的是，在这个堕落的圣地里我生存的还算舒坦。父亲爱书如命，家里藏了几千册书，我常常带领同学来我家观摩此景。所以对于我来说，是爱书，不是爱读书，仅作炫耀而已。一个人在饭店里呆久了会沾上酒气，把这个道理延伸一下，一个人在书堆里呆久了也会染上书香。因此我不学有术，二年级时制造议论文一篇，顿觉名声大噪，次日当选语文课代表。遇此殊荣我受宠若惊，连呼不可，可老师授宠若惊，连呼，就是你了。  
  
可惜让我当官的确是个严重的错误。那会儿正时髦《小叮当》，可谓“万般皆下品，唯有叮当高”。大家都对机器猫的那个能掏出任何好东西的大口袋很是觊觎。我在自己好好的衣服上面缝了一个大口袋，而且在里面放上两根筷子，塑料小飞镖之类。到了学校同学啧啧称奇，而后纷纷笑我的肚子比做官的还大。我怎能饶恕，便把两根筷子中间连上一根绳，做成双截棍，辅以飞镖，进行攻击。不料平时连筷子夹菜都不准，此刻准的无可言喻，正中目标，会让某些当官的在办正事时屡屡不得要领找不到关键打不中问题要害感到汗颜。而后我被老师批评，并被叫家长。那会儿家长会和叫家长是一样恐怖的，在这样的机会下老师会把打孩子的任务下放给家长，后事毋庸多议。后来放《射雕英雄传》，更了不得，一时间男生全自称郭靖，女的全是黄蓉。女孩对它上面的故事情节很感兴趣，而男生则对其中的各种武功很倾心。于是我们开始修炼各种武功。无奈当时年轻，底子薄，对于查老先生文言式的武功招式的描写不甚了了，因此我语文科代表顿时变成翻译课代表，很有跨领域人才的架势。于是每天抱着本古汉语辞典，把那些描写武功招式的语句逐条翻译，用白话文写出来供同学修习，很有点普渡众生的意思。细想我最崇拜的朱生豪和梁实秋也不过尔尔。有时又给同学当评判，比如蛤蟆功和“降龙十巴掌”哪个厉害。大家认为蛤蟆功厉害，因为蛤蟆功是内功，“十巴掌”是外功。而我则认为邪不压正，欧阳峰练蛤蟆功不就走火入魔了。此后一放学仿佛十几年前看《渴望》，万人空教室，全部静坐在操场上修炼内功，很有\*\*\*\*\*\*当年的派头；内功练好，立刻进入实践阶段，互相残杀，也很有\*\*\*\*功痴迷者杀害亲友引火自焚的架势。直到老师来了，才全部作鸟兽散。  
  
然而细想老子我究竟还是聪明，思量怎么可以将豆蔻年华消耗在武功或是小叮当上。进取心是没有的，虚荣心是有的。因此明白需要在学业上搞个什么噱头，以在大人表扬的同时争取更多玩的时间。----现在看来那时我就懂得了以退为进的道理----反复考虑，觉得还是写诗比较快，性价比高。立刻发表言论：  
  
无所谓坠入  
  
无所谓冲动  
  
一任其缓缓流淌的  
  
就是一条生命的河  
  
题目是《水》。此诗一出，老师一看大喜过望，夸我思维活跃，立刻寄去报社，不日发表。此后老师对我管束果然更为宽裕，说是思维活跃人才不可限制思维云云。其实现在看来那简直就是破烂文章，让我恨不得长出一副比贪官的魔掌还长的手来，抓起这种文章撕个粉碎。  
  
然而我的等等这些回忆总归要走到尽头。毕业典礼之际，当其他郭靖或者是黄蓉都在一一握手惜别嗟叹再也不能在一起切磋武功之时，我却开始憧憬我的初中生活，当时的我想来有足够的信心在初中也落个出人头地云云，暗自窃喜，毫无分别之悲伤之感，分明是不给老师面子。照毕业照的时候，当照片上所有除我以外的人都怀着感伤的心情露出他们自信或是不自信的笑容时，怀着兴奋不安心情的我，竟显得格外沉重，仿佛是在叹气。  
  
为什么而叹？我自己也没有答案。  
  
不知道这六年一叹会不会在从那以后的第二个六年后再次流露。距离那时，四年已经飞逝。  
  
  
  
磨刀  
  
作者：许嵩  
  
《书·费誓》云：“砺乃锋刃”，孔传云“磨砺锋刃”。由此可见刀是要经常磨的。儿时对刀颇感兴趣，一旦母亲要磨刀，便夺下去磨。无奈当时不知道这世上还有专门替人磨刀这个行当，一如希腊不知道中国有碗这种盛具伊拉克不知道中国有茶，白白耗费了力气。  
  
现在的磨刀人往往未见其人，先闻其声，扯着嗓门在生活小去里高吼：“磨刀磨剪子咯！”这是他生意的开始。这人倘若喊的底气不足，歇斯底里，会让人心烦意乱扔下个酒瓶砸他个头破血流也不是没有可能；喊的气若游丝仿佛大限将至也不行，因为人家会想让他磨个刀倒是小事，万一他累死了，还要负刑事责任。喊的时间亦有讲究，早晨六点，吵醒人家美梦，那么等着头破血流；中午一两点钟，等着头破血流；晚上十点以后，那恐怕要血肉横飞了。流血之后只能悻悻得出结论，城市人真TM的不好伺候。  
  
我就曾经奉母亲的命令前去磨刀。那次听见一个人混沌的呼喊，母亲说是磨刀的来了，我听却像是收破烂的。可是母命难违。偏偏我家的刀很不争气，竟有4把要磨！我只能手提两刀并两肋插刀飞奔下楼。见到磨刀人，心里顿时凉了半截：此人骨瘦如柴！我急忙转身上楼欲取葬礼。可转念一想“相马失之瘦，相士失之贫”（《史记·滑稽列传》）--这人，不可貌相。好比当今歌坛，人长的丑却能经久不衰，定是歌艺奇佳；不过还有一种不幸的可能就是太丑了，成了丑星。--于是上前磨刀。不料此人很不礼貌，夺刀就磨。我很忿然，心想你怎么自信我就是来找你磨刀的我去杀人不行吗。然而刀在他手里，就有绝对优势；我身单力薄，是以不敢多言，万一他一气之下手起刀落也不是没有可能。  
  
然而之后是一个漫长的等待过程。细细看他，磨的还算有板有眼，坐在木凳上动作娴熟，想来也是“坐案高手”；不仅感叹自己能够不以貌取人，给了它表现机会。苏轼《贾谊论》云“非才之难，所以自用者实难”，老子云“有才不难，能善用其才则难”。我把古人的难事都解决了，果然不易……正得意着，他磨好了第一把。我急忙夺过观看，发觉刀磨的有点不对劲。我的刀本来是长方形的，给他这么一磨，刀刃竟然成了一个半圆形，似一把镰刀！无奈好刀已成坏刀，只有生气，别无他法。这种“化方成圆”，从人类文化的意义上来理解确实很有特点。亨利《化圆为方》云“自然界的事物都是圆的，人为的事物则有楞有角”，这是西方观点：化圆为方；日本禅宗大师铃木大拙云“圆是圆，方是方，同时圆是方，方是圆”，这是东方人的观点：方即是圆。此磨刀人之思想不东不西，还把我的刀磨圆了，果然不是东西。  
  
两个小时过去，四把镰刀出炉。我一摸，不但圆了，还钝了！可惜此时早无耐心，作罢。不料此君要价不菲，我竟没带够钱，便上楼去取。取到后下楼，这个磨刀人竟然不见，刀也不知所踪。江淹《谢临川游山》云“身名竟谁辨，图史终磨灭”。“图史”能磨灭，没想到我的刀也被磨没了，不禁感叹刀如人生，锋利的可以愚钝，刚正的可以圆滑；然而愚钝或是圆滑终归还是人，千万看守好自己的灵魂，若像我的刀，找不到了，只能任其磨灭。  
  
回家。母亲问我，四把刀呢？  
  
我假装没有听见，把脸转向窗外的云天。